

一、依據

- (一)依據教育部「線上課程教學與學習參考指引」、「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課、補課、居家學習及成績評量實施原則補充規定」辦理。

二、實施目的

- (一)啟動緊急因應機制：防止新冠肺炎疫情擴散，預先規劃線上學習補課計畫實施辦法，以因應隨時停課之需。
- (二)停課不停學：為顧及學生學習不中斷延續學習成效，本校以實體補課為原則，同時整備師生線上學習資源及能力，盼降低復課後密集實體補課的壓力下，所造成學習疲乏之負面影響。

三、實施方式

- (一)三到六年級於一週內於校內先進行數位線上課程教學與學習措施演練，使學童了解使用學習平台操作方式(以 LearnMode 學習吧 <https://www.learnmode.net/home> 連線登入，全校學生已皆有帳號、密碼)。
- (二)利用媒體科技來傳遞課程內容，並提供教學者與學習者、教材與學習者、學習者與學習者之間的雙向互動。教學者把教學內容或課堂筆記以圖文或影像形式存放在課程網站中，提供學習者可隨時收看或閱讀；或是學習者利用電腦工具繳交作業；或透過線上討論看板發表意見、進行互動等師生不同時在線上的學習形式。教師登入線上學習平臺備課，指派學生適宜課程、學習內容與作業，教師亦可依據學生的學習狀況，給予適時反饋，指派學習任務或課後作業繳交，透過線上學習平臺可記錄了解學生學習成效。
- (三)在家長能配合且擁有完整設備的前提下，不定期實施各班遠距教學演練，演練期間以半天至一天為原則，學童以在家學習為主，若家長無暇照顧時，則該生仍到學校進行演練為原則。
- (四)一、二年級以停課防疫課程包為主，另以學習吧平台為輔(學生必須在家長的陪同與指導下登入操作)。

四、使用資訊設備

- (一)硬體：須具備桌上型電腦(有視訊鏡頭為佳)、筆記型電腦、平板、手機(畫面太小，因需長時間上課，不建議使用)
- (二)環境：家中須具備網路(有線網路、無線網路 Wifi 或是家長手機開熱點分享)